附件3

城口县2021年公开遴选高中教师诚信承诺书

本人自愿参加城区学校2021年公开遴选教师考试，考前已阅读并知晓《城口县2021年公开遴选高中教师简章》的内容，现郑重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提供的个人信息是真实、准确的，不伪造证件、证明、档案以及其他材料获得考试资格，不让他人代替参加考试，否则接受当次报名参加考试的各科成绩无效的处罚。

2.本人承诺遴选录用后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城口县教育系统岗位晋聘工作的通知》（城教人〔2020〕30号）要求，重新确定岗位等级。专技人员参加管理岗位遴选的，遴选录用后转到相应岗位。

3.自觉服从监考员和考点工作人员管理，不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和考点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扰乱考点及考场的考试秩序。

4.凭身份证并按规定的时间、地点参加笔试面试。

5.不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，否则接受取消该科目考试成绩的处罚。

6.以上城区学校2021年公开遴选教师考试有关规定已知晓，如没有遵照执行，责任自负。

考生签字：

2021年 月 日

注：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（一份存档、一份自存）